

哈尔滨誉衡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哈尔滨誉衡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誉衡药业

股票代码：002437

信息披露义务人：东源（天津）股权投资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东源投资财富 5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通讯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望京阜通东大街远洋万和公馆

权益变动性质：股份增加(通过司法拍卖)

签署日期：二零二三年一月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6号——上市公司收购报告书》等相关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制本权益变动报告书。

二、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哈尔滨誉衡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哈尔滨誉衡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的权益。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公司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四、本次权益变动并未触发要约收购义务。

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中刊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作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录

目录	3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第三节 权益变动的目的及批准程序	8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9
第五节 资金来源	10
第六节 后续计划	11
第七节 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分析	13
第八节 与上市公司之间的重大交易	14
第九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15
第十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财务资料	16
第十一节 其他重大事项	23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	24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26
附表：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27

第一节 释义

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报告书中具有如下特定含义：

本报告书、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指	《哈尔滨誉衡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誉衡药业	指	哈尔滨誉衡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2437.SZ，股票简称：誉衡药业
信息披露义务人、东源投资	指	东源（天津）股权投资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权益变动	指	东源（天津）股权投资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代“东源投资财富 5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通过拍卖方式取得誉衡集团持有的誉衡药业 149,326,597 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6.79%。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收购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上市规则》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修订)》
《准则 15 号》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
《准则 16 号》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6 号——上市公司收购报告书》

注：本报告书除特别说明外，所有数值保留两位小数，若出现合计数与各明细数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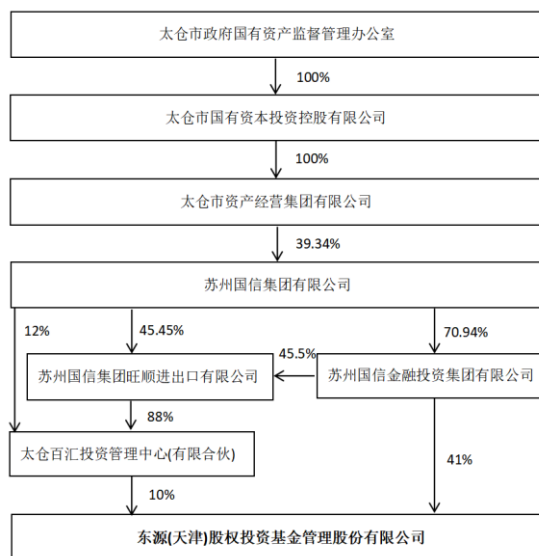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情况

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东源（天津）股权投资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东源投资财富 5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东源（天津）股权投资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杨成义
注册资本	150,000,000 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000578301010B
公司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1 年 06 月 28 日
经营期限	2011 年 06 月 28 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	受托管理股权投资基金，从事投融资管理及相关咨询服务。（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行业许可的凭许可证件，在有效期限内经营，国家有专项专营规定的按规定办理）
注册地址	天津市东丽区东丽湖汇智北道与汇智环路交口处东南侧智空间广场一期 4 号楼 06 层 9 室 31 号
联系方式	+86-010-84782701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股权结构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控股股东的基本情况

苏州国信集团有限公司的前身是太仓对外贸易公司，创立于 1980 年 1 月，2000 年改制并组建成立苏州国信集团有限公司，是典型的混合所有制企业。现下设国际贸易、产业地产、金融投资三个专业子集团，28 个三级子公司，初步发展成为集国际贸易、产业地产、金融投资三大板块优势互补、协同发展的综合型企业集团，是中国现代服务业 500 强企业、江苏省优秀企业和名牌企业、江苏省现代服务业百强企业和苏州市现代服务业 10 强企业。

国际贸易板块。苏州国信贸易集团组建于 2011 年 4 月，投资 7 家进出口公司与相关产业。主要业务范围包括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进出口业务咨询、贸易咨询服务；承办海运、陆运、空运进出口货物的国际运输代理业务；及有关咨询服务等。

产业地产板块。苏州国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组建于 2011 年 4 月，建设集团以房地产开发为主业，注册资本 1.1 亿元，具有 2 级开发资质。建设集团投资 7 家子公司及相关产业，主要业务范围为：房地产开发销售、产业园建设招商、房屋租赁、物业管理、室内装饰装潢工程设计与施工、绿化工程设计、幕墙装饰工程设计、项目投资、房地产中介服务、投资咨询与管理等。

金融投资板块。投资相关产业主营业务涵盖金融投资及股权投资；高新技术企业、成长型企业或拟上市企业的创业投资和风险投资；金融外包服务及金融后台服务；资本经营和投融资管理相关咨询服务等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主要业务及最近三年财务状况的简要说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东源（天津）股权投资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是一家专业从事资产管理和投资咨询等业务的综合性投资管理机构。

最近三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资产总计	16434.92	13166.59	12235.43
负债总计	989.79	529.77	736.84
所有者的权益	15445.13	12636.82	11498.59
营业收入	5103.19	2022.97	2099.92
净利润	2808.30	1138.23	1428.77

净资产收益率	18%	9%	12%
资产负债率	6%	4%	6%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最近五年内受到处罚和涉及重大诉讼、仲裁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最近五年内未受过行政处罚、刑事处罚，亦未涉及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姓名	公司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拥有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杨成义	董事长	中国	中国	否
时建明	董事	中国	中国	否
卜聪良	董事	中国	中国	否
王雪涛	董事	中国	中国	否
徐金蓉	董事	中国	中国	否
蒲刚	董事	中国	中国	否
王超	董事	中国	中国	否
姜建农	监事会主席	中国	中国	否
胡伟锋	监事	中国	中国	否
赵宇鸣	监事	中国	中国	否
王海丽	监事	中国	中国	否
张雪永	监事	中国	中国	否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拥有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情况。

七、信息披露义务人关于最近两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最近两年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第三节 权益变动的目的及批准程序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誉衡集团管理人于 2023 年 1 月 27 日 10 时至 2023 年 1 月 28 日 10 时止（延时段除外）在京东拍卖破产强清平台上公开拍卖哈尔滨誉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誉衡集团”）持有的誉衡药业 706,248,522 股股票。

受“东源投资财富 5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委托，东源（天津）股权投资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参与并最终竞拍取得誉衡集团持有的誉衡药业 149,326,597 股股票。

“东源投资财富 5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系由东源（天津）股权投资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进行管理，本次拍卖的最终买受人是“东源投资财富 5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本次拍卖过程产生的费用也由“东源投资财富 5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承担。

根据监管规定要求，东源（天津）股权投资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管理的“东源投资财富 5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取得上述誉衡药业股份后，将持有上市公司 6.79%股份，触发履行本次权益变动披露义务。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上述所涉的誉衡药业 149,326,597 股股票尚未过户至“东源投资财富 5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名下。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或处置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无继续增持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如未来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上市公司股份发生变化，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依法履行相关批准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三、本次权益变动的决策及批准程序

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照公司内部决策机制对进行本次投资履行了内部审批流程。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持有誉衡药业股票。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管理的“东源投资财富 5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将持有誉衡药业 149,326,597 股股票，持股比例为 6.79%，成为持股比例超过 5%的股东。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上述 149,326,597 股股票尚未过户至“东源投资财富 5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名下。

二、本次权益变动的过程

本次权益变动过程大致如下：

誉衡药业控股股东誉衡集团的管理人于 2023 年 1 月 27 日 10 时至 2023 年 1 月 28 日 10 时止（延时除外）在京东拍卖破产强清平台（处置单位：誉衡集团管理人，监督单位：哈尔滨市中级人民法院，网址：<https://auction.jd.com/bankrupt.html>）第二次公开拍卖誉衡集团持有的公司全部 706,248,522 股股票。

信息披露义务人受“东源投资财富 5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的委托，通过京东拍卖破产强清平台竞得誉衡药业 149,326,597 股股票，占总股本比例 6.79%。

第五节 资金来源

本次信息披露义务人竞拍的誉衡药业 149,326,597 股股份网络竞拍成交价格为人民币 264,582,837.63 元。

信息披露义务人已于 2023 年 1 月 20 日通过京东平台，将拍卖保证金人民币 39,687,425.64 元支付至誉衡集团管理人及京东平台指定的银行账户，并计划按照誉衡集团管理人的要求（七个工作日）将本次竞拍价款的尾款全部转入指定银行账户。

本次支付拍卖款项的资金均来源于信息披露义务人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

第六节 后续计划

一、在未来 12 个月内改变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或者对上市公司主营业务作出重大调整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在未来 12 个月内对上市公司主营业务及资产结构进行重大调整或整合的计划。若上市公司在未来拟进行主营业务调整，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履行必要的法律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二、在未来 12 个月内对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的资产和业务进行出售、合并、与他人合资或合作的计划，或上市公司拟购买或置换资产的重组计划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暂无未来 12 个月内对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的资产和业务进行出售、合并、与他人合资或合作的明确计划，或上市公司拟购买或置换资产的明确重组计划。若今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明确提出有关计划或建议，将严格按照证监会和深交所的相关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对上市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调整计划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暂无对上市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更换计划。如果根据上市公司实际情况，为了上市公司的未来稳定发展，需要进行相应调整的，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之要求，履行相应的法定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四、对上市公司章程进行修改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暂无对上市公司章程条款进行修改的计划。如果根据上市公司实际经营情况需要进行相应调整的，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相应的法定程序和义务。

五、对上市公司现有员工聘用作重大变动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暂无对上市公司现有员工聘用作出重大变动的计划。

六、对上市公司分红政策的重大变化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暂无对上市公司分红政策做出重大调整的计划。如果根据相关监管机构的要求或上市公司实际情况需要进行相应调整，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相应的法定程序和义务。

七、其他对上市公司业务和组织结构有重大影响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暂无对上市公司业务和组织结构有重大影响的计划。如果未来根据上市公司实际经营情况需要进行相应调整的，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相应的法定程序和义务。

第七节 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分析

一、对上市公司独立性的影响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的法律法规及上市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上市公司独立经营的能力不会受到影响，上市公司在人员、财务、机构、资产及业务方面将继续保持独立。

二、对上市公司同业竞争的影响

信息披露义务人与誉衡药业的主营业务不存在实质性同业竞争。

三、对上市公司关联交易的影响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与上市公司未发生关联交易。后续如发生关联交易，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则指引履行关联交易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第八节 与上市公司之间的重大交易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前二十四个月内，除本次权益变动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代表“东源投资财富 5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没有进行过以下交易：

1、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进行过合计金额高于 3,000 万元的资产交易或者高于上市公司最近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净资产 5% 以上的交易（前述交易按累计金额计算）；

2、与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过合计金额超过人民币 5 万元以上的交易；

3、不存在对拟更换的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补偿或者其他任何类似情况；

4、除本报告书所披露事项外，不存在对上市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其他正在签署或者谈判的合同、默契或者安排。

第九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前六个月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经自查，本次权益变动发生之日（拍卖发生日 2023 年 1 月 28 日）前六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前六个月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经自查，本次权益变动发生之日（拍卖发生日 2023 年 1 月 28 日）前六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不存在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第十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财务资料

信息披露义务人 2019 年至 2021 年财务数据已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苏州安信分所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报告，信息披露义务人最近三年的财务数据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一、资产负债表

2019 年

资产	期末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359,630.5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66,113.47
预付款项	100,000.00
其他应收款	502,486.39
其他应收款	502,486.39
流动资产合计	13,228,230.36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78,763,531.45
长期股权投资	14,644,634.85
固定资产	1,708,333.73
长期待摊费用	14,009,607.15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9,126,107.18
资产总计	122,354,337.54
流动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445,036.61
应交税费	4,762,022.73
其他应付款	2,161,308.26
流动负债合计	7,368,367.60
非流动负债合计	-
负债合计	7,368,367.60
合伙人权益：	
合伙人资本	150,000,000.00
资本公积	15,828,345.26
未分配利润	-50,842,375.3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14,985,969.9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22,354,337.54

2020 年

资产	期末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9,179,070.97
预付款项	100,000.00
其他应收款	424,823.60
其他应收款	424,823.60
流动资产合计	19,703,894.5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7,760,472.35
长期股权投资	63,620,466.40
固定资产	1,240,403.85
长期待摊费用	9,340,640.3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1,961,982.90
资产总计	131,665,877.47
流动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440,096.28
应交税费	3,880,791.43
其他应付款	976,744.72
流动负债合计	5,297,632.43
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
负债合计	5,297,632.4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50,000,000.00
资本公积	15,828,345.26
未分配利润	-39,460,100.2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26,368,245.0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31,665,877.47

2021 年

资产	期末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23,014.25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151,337.27
其他应收款	50,588,541.44
流动资产合计	62,962,892.96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13,892,736.2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82,000,000.00

固定资产	817,012.77
长期待摊费用	4,676,589.97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1,386,339.03
资产总计	164,349,231.99
流动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473,285.38
应交税费	9,338,487.57
其他应付款	86,164.94
流动负债合计	9,897,937.89
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9,897,937.8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股本）	150,000,000.00
资本公积	15,828,345.26
未分配利润	-11,377,051.1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54,451,294.1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64,349,231.99

二、利润表

2019年

项目	本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20,999,221.55
投资管理业务收入	16,999,706.65
其他业务收入	891,796.38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113.4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096,605.05
二、营业总成本	8,713,448.34
税金及附加	835.25
业务及管理费	8,822,418.61
财务费用	-163,179.15
资产减值损失	53,373.6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285,773.21
加：营业外收入	6,699,828.40
减：营业外支出	5,285.8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8,980,315.81
减：所得税费用	4,692,634.1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287,681.65
六、其他综合收益	-
七、综合收益总额	14,287,681.65

2020 年

项目	本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20,229,704.97
投资管理业务收入	11,040,956.1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188,748.83
二、营业总成本	7,079,842.32
税金及附加	71,184.45
业务及管理费	7,388,211.50
财务费用	-379,553.63
加：其他收益	2,300.0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152,162.73
加：营业外收入	2,003,277.4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155,440.21
减：所得税费用	3,773,165.1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382,275.10
六、其他综合收益	-
七、综合收益总额	11,382,275.10

2021 年

项目	本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51,031,970.73
投资管理业务收入	48,940,131.91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91,838.83
二、营业总成本	13,679,518.99
其他业务支出	
税金及附加	357,225.70
业务及管理费	13,321,570.20
财务费用	723.09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3,453.1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7,352,451.74
加：营业外收入	2,069.98
减：营业外支出	161.1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7,354,360.62
减：所得税费用	9,271,311.5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083,049.06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28,083,049.06

三、现金流量表

2019年

项目	本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提供投资管理服务收到的现金	19,364,613.56
金融资产和投资净减少额	-
持有、处置金融资产和投资取得的现金	3,096,605.05
收到的税费返还	-
收到其他与投资有关的现金	58,715,429.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1,176,648.33
金融资产和投资净增加额	22,373,128.3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66,874.90
支付的各项税费	678,206.43
支付其他与投资有关的现金	47,157,576.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1,775,785.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00,862.7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351,500.5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1,500.5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62,701.0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2,701.0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8,799.5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689,662.2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69,968.2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359,630.50

2020年

项目	本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提供投资管理服务收到的现金	11,706,426.05
金融资产和投资净减少额	-
持有、处置金融资产和投资取得的现金	9,188,748.83
收到的税费返还	-
收到其他与投资有关的现金	2,465,265.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360,440.51
金融资产和投资净增加额	7,706,658.9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02,485.84
支付的各项税费	5,377,979.66
支付其他与投资有关的现金	1,853,875.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541,000.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19,440.4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819,440.4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359,630.5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179,070.97

2021 年

项目	本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提供投资管理服务收到的现金	51,879,951.61
金融资产和投资净减少额	
持有、处置金融资产和投资取得的现金	2,056,739.8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0,141.6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046,833.10
金融资产和投资净增加额	37,990,066.6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273,281.60
支付的各项税费	6,872,418.78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466,324.5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602,091.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5,258.3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55,258.3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78,272.6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3,014.25

第十一节 其他重大事项

- 1、本次权益变动中不存在信息披露义务人损害上市公司及其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 2、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收购管理办法》第六条规定的以下情况：（1）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且处于持续状态；（2）最近3年有严重的证券市场失信行为；（3）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以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不得收购上市公司股份的其他情形；除已披露的处罚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最近3年并无其他重大违法行为或者涉嫌有重大违法行为。
- 3、信息披露义务人能够按照《收购管理办法》第五十条的规定提供相关文件。
- 4、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报告书所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与本次权益变动相关的、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或信息，以及中国证监会或者深交所依法要求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的其他信息。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目录

- 1、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营业执照；
- 2、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名单及其身份证明；
- 3、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上述人员的直系亲属，在事实发生之日起前 6 个月内持有或买卖该上市公司股份的说明；
- 4、信息披露义务人与上市公司、上市公司的关联方之间在报告日前 24 个月内未发生交易的说明；
- 5、信息披露义务人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未发生变化的说明；
- 6、信息披露义务人 2019 年、2020 年及 2021 年审计报告；
- 7、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备查文件。

二、备查文件备置地点

- 1、东源（天津）股权投资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 2、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望京阜通东大街远洋万和公馆

此外，投资者可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查阅本报告书全文。

(此页无正文，为《哈尔滨誉衡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章页)

东源（天津）股权投资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杨成义

二〇二三年一月三十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东源（天津）股权投资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杨成义

二〇二三年一月三十日

附表：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哈尔滨誉衡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股票简称	誉衡药业	股票代码	002437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东源（天津）股权投资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东源投资财富 5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天津市东丽区东丽湖汇智北道与汇智环路交口处东南侧智空间广场一期 4 号楼 06 层 9 室 31 号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注：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管理的“东源投资财富 5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将成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对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持股 5%以上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拥境内两个以上上市公司的控制权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司法拍卖）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持股种类： <u>A 股</u> 持股数量： <u>0 股</u> 持股比例： <u>0%</u>		

本次发生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数量及变动比例	变动种类： <u>A股</u> 变动数量： <u>149,326,597股</u> 变动比例： <u>6.79%</u>
与上市公司之间是否存在持续关联交易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与上市公司之间是否存在同业竞争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存在《收购办法》第六条规定的情形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披露后续计划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聘请财务顾问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及批准进展情况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声明放弃行使相关股份的表决权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此页无正文，为《哈尔滨誉衡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之签署页）

东源（天津）股权投资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杨成义

二〇二三年一月三十日